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自来水非居民 供水价格定价方案 (征求意见稿)

根据《广东省定价目录(2022年版)》(粤府办〔2022〕5号)和《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城镇供水价格管理的实施办法》(粤发改规〔2022〕5号)以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的实施细则(2024修订)〉的通知》(粤发改规〔2024〕3号)等有关规定,在开展价格调查、成本调查、并考虑工业区用水户承受能力和省内县(区)的非居民供水价格以及供水企业可持续发展等因素的基础上,拟定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自来水非居民供水价格方案,方案内容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揭阳粤海国业水务有限公司(曾用名:揭阳粤海四航国业水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3月10日,由广东粤海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占51%)联合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占33.9%)、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占0.1%),与政府方代表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国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占15%)合作组建,注册资本10855万元,采用特许经营模式,投资、建设、运营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供水工程项目,

期限 30 年（不含建设期）。

揭阳粤海国业水务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办公楼 8 楼 204 房，法人代表：罗卫国。经营范围：水资源调配，原水、自来水生产与销售；管道安装、消防工程安装、水电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共设置三个部门：生产部、安监技术部、党群纪检综合部。定岗定编共 40 人（自来水 29 人，原水 11 人）。

（二）工程基本情况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功能定位是国家级石化产业基地，广东省循环经济示范区，粤东产业升级带动区。为了满足工业区的用水需求，促进工业区的开发建设，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供水工程（下称“大南海供水工程”）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2020 年 3 月 11 日，《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供水工程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揭府办〔2020〕16 号）同意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供水工程（一期）建设实施方案，提出“供水工程采用特许经营的方式，通过“投资人+BPC”的模式实施”，“一期（投资约 5.6 亿元）：龙江河取水工程（含中东部供水段）、输配水工程、水厂工程（含中途泵站），其中净水工程设计规模 5 万 m³/d，满足首开区入驻企业的用水需求。”

根据揭阳市人民政府党组会议纪要（揭府党组纪〔2020〕

27号)，2020年11月18日，揭阳市人民政府六届80次常务会议讨论并原则同意《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供水工程特许经营协议》，授权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管理委员会为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供水工程项目实施机构，给予原水、自来水供用特许经营权30年，与中标社会资本方合作建设运营该项目。

2020年11月11日，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供水工程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以“投资人+EPC”模式招标选择投资合作方；2020年12月31日，广东粤海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联合体形式中标，确定为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供水工程项目投资人+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

2021年1月13日，《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供水工程特许经营协议》签订。协议约定：大南海供水工程已经广东省揭阳市人民政府批准采用特许经营模式实施，实施机构通过法定的政府采购方式，选定广东粤海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和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为中标社会资本。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国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广东粤海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和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共同组建设立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负责投资、建设、运营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供水工程项目。

2021年3月19日，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经济发展局《关

于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供水工程（一期）核准的批复》（揭海经发〔2021〕6号）同意建设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供水工程(一期)(项目代码为:2103-445200-04-01-421097),建设单位为揭阳粤海国业水务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新建1座中途加压泵房、2条15.5km长DN1300的输水管道和1座自来水厂,改造现有中东部供水工程邦山取水泵站,以及建设其他配套设施。工程总投资57517.88万元,资金来源为25%资本金、75%银行融资。

大南海供水工程项目地址为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一期工程包括5万m³/d净水工程和22万m³/d原水工程,总共涉及新建一座加压泵站、2条3.5km长DN1300的原水工程管道、2条12km长DN1300的输配水工程管道和一座自来水厂,以及改造现有邦山取水泵站。

项目估算总投资57517.88万元,其中原水部分总投资43418.3万元,自来水部分总投资14099.58万元,项目投资可控,无存在超概、超预算情况。根据《特许经营协议》第30.4条,中石油承担的原水部分的暂定投资为30914万元,中石油不承担的投资由自来水部分承担,自来水及管网部分投资共计26604万元。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供水工程(一期)原水部分于2022年6月底进入试运行阶段,并陆续按中石油广东石化的用水需求,向中石油产业园区供应原水。自来水部分于2024年3月

份启动建设，2024年10月30日主体结构完成100%，2024年12月28日具备通水条件，2025年3月24日水质检测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限值要求，2025年3月26日完工验收合格。

二、拟制定价格的项目名称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自来水非居民供水价格。

三、拟制定价格的依据和理由

（一）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供水条例》；
4. 《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46号）；
5.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号）；
6.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号）
7.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办法》；
8. 《广东省定价目录（2022年版）》（粤府办〔2022〕5号）；
9. 《广东省节约用水办法》（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40号）；
10.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印发〈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城镇供水价格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粤发改规〔2022〕5号）；

11.《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创新和完善促进绿色发展价格机制实施意见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18〕561号）；

12.《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清理规范供水供电供气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办函〔2021〕262号）；

13.《揭阳市发展改革局 揭阳市水利局关于对非居民用水超定额超计划实行累进加价制度的通知》（揭市发改价格〔2021〕323号）。

（二）拟制定供水价格的理由

1.促进城镇供水事业发展和工业区的开发建设，满足工业区的用水需求，节约和保护水资源。

2.近年来国家和省加大了资源环境价格改革力度，要求各地进一步完善反映资源稀缺程度、环境损害和补偿成本的资源环境价格形成机制，建立充分体现水资源状况、提高用水效率、增强节水意识、促进水污染防治和水资源可持续利用为核心的水价机制。

3.规范城镇供水价格管理，保障供水、用水双方的合法权益。

四、成本调查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和《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城镇供水定价成本监审办法〉的通知》（粤发改规〔2022〕6号）等有关规定，惠来县发展和改革局会同惠来县水利局于2025年2月7日至2025年3月28日对揭阳粤海国业水务有限公司提供的自来水（净水工程）供水成本进行调查，核定本期供水定价成本为33483981.91元，核定供水量为15768000立方米，单位供水定价成本为2.12元/立方米。

五、定价过程

（一）定价原则

1、遵循覆盖成本，合理收益原则。以成本调查为基础，按照“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的方法，核定用户用水价格。

2、节约用水，公平负担原则。为充分发挥价格杠杆的激励约束作用，非居民用水实行超定额累进加价政策。

（二）准许收益计算

准许收益计算表

序号	项目	指标关系	核定值(元)	备注
一	可计提收益的有效资产	①=②+③+④	231465107.10	
(一)	固定资产净值	②	169520868.87	
(二)	无形资产净值	③	57726244.38	
(三)	营运资本	④	4217993.85	按运行维护费

				25307963.11 元的 1/6 确定.
二	准许收益率	$\textcircled{5}=\textcircled{6}\times(1-\textcircled{8})+\textcircled{7}\times\textcircled{8}$	3.44%	
(一)	权益资本收益率	$\textcircled{6}$	2.22%	按 2024 年国家 10 年期国债平均收益率.
(二)	债务资本收益率	$\textcircled{7}$	3.86%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LPR 平均值为 3.86%.
(三)	资产负债率	$\textcircled{8}$	74.32%	按企业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确定.
(四)	准许收益	$\textcircled{9}=\textcircled{1}\times\textcircled{5}$	7959733.21	

(三) 供水价格计算

供水价格计算表

序号	项目	指标关系	核定值(元)	备注
一	准许成本	$\textcircled{1}$	33483981.91	
二	准许收益	$\textcircled{2}$	7959733.21	
三	税金	$\textcircled{3}=\textcircled{4}+\textcircled{5}+\textcircled{6}+\textcircled{7}$	2785535.28	
(一)	企业所得税	$\textcircled{4}=\textcircled{2}\times 25\% / (1-25\%)$	2653244.40	税率 25%
(二)	地方教育附加	$\textcircled{5}=(\textcircled{1}+\textcircled{2}+\textcircled{4})\times 3\%\times 2\%$	26458.18	税率 2%
(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	$\textcircled{6}=(\textcircled{1}+\textcircled{2}+\textcircled{4})\times 3\%\times 5\%$	66145.44	税率 5%

(四)	教育附加	$\textcircled{7}=(\textcircled{1}+\textcircled{2}+\textcircled{4})*3\%*3\%$	39687.26	税率 3%
四	准许收入	$\textcircled{8}=\textcircled{1}+\textcircled{2}+\textcircled{3}$	44229250.40	
五	增值税	$\textcircled{9}=(\textcircled{1}+\textcircled{2}+\textcircled{4})*3\%$	1322908.79	税率 3%
六	核定供水量 (m ³)	$\textcircled{10}$	15768000	
七	供水价格 (元/m ³)	$\textcircled{11}=(\textcircled{8}+\textcircled{9})/\textcircled{10}$	2.89	

六、拟制定的供水价格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自来水非居民供水价格为 2.89 元/立方米。

七、拟制定价格对相关行业和消费者的影响

对非居民用户的影响。以工业为例，根据 2023 年揭阳市水资源公报，2023 年惠来县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为 7.2 立方米，非居民用户以用水量 2.89 元/立方米收取水费，则万元工业增加值的水费支付额为 20.808 元，占万元工业增加值的 0.208%，对企业的效益影响较小。

八、对非居民用水超定额超计划实行累进加价制度

非居民用水实行超定额、超计划累进加价制度，具体分档水量和加价标准按《揭阳市发展改革局 揭阳市水利局关于对非居民用水超定额超计划实行累进加价制度的通知》（揭市发改价格〔2021〕323 号）等有关规定执行。

九、价格执行范围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内工业、经营服务用水和行政事业

单位用水，市政用水（环卫、绿化）、生态用水、消防用水等。

十、执行时间

非居民供水价格拟从 2025 年 X 月 X 日起执行，试行期 3 年（具体执行时间和期限以县人民政府批复为准）。

十一、其它事项

其他有关管理事项按《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城镇供水价格管理的实施办法》（粤发改规〔2022〕5号）和《揭阳市发展改革局 揭阳市水利局关于对非居民用水超定额超计划实行累进加价制度的通知》（揭市发改价格〔2021〕323号）等有关规定执行。